**《永然第二十一期高中法律生活營》**

**活動辦法及招生簡章**

一、宗旨：

(一)協助對法律有興趣及未來想從事法律工作之學子，了解法律賦予社會的功能、清楚以法律為生涯的職志與責任，並建立青少年學子正確的法治觀念。

(二)藉由法律活動之接觸與司法環境之參訪，檢視自我是否願以法律為職志，並做為大學就讀法律科系之參考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財團法人永然法律基金會

承辦單位：臺北市立成功高級中學、永然聯合法律事務所、

永然文化出版（股）公司

三、活動時間：

 **民國108年1月21日(星期一)至民國108年1月24日(星期四)**

四、活動地點：臺北市立成功高級中學綜合大樓3樓簡報室

五、活動對象：高中在校學生36名

六、報名日期：**民國107年12月14日(星期五)中午12時起至12月18日止**

七、錄取標準：以報名時間先後為準

八、錄取通知：民國107年12月21日下午2:00「永然法律基金會」網站及「永然法律生活營」臉書粉絲團公布

九、報名及繳費方式：

(一)報名方式：採網路報名，活動網址：<http://www.lawlee.org.tw/>

(二)費用：每名學生收費新台幣600元(含保證金500元與保險費100元)，於錄取後繳交。

(三)資格喪失及遞補：未於民國108年1月2日前完成繳費者，視同放棄，由備取人員遞補。

十、聯絡方式：

(一)聯絡人：財團法人永然法律基金會　執行祕書　張則君小姐

(二)電話：(02)2356-0809 　　傳真：(02)2391-5811

(三)網站<http://www.lawlee.org.tw>　　FB粉絲團：永然法律生活營

E-MAIL：lawlee@lawking.com.tw LINE@帳號：@frt8920d

十一、活動內容：

|  |
| --- |
| 永然第二十一期法律生活營活動表 |
| 日期/時間 | 108年1月21日星期一 | 108年1月22日星期二 | 108年1月23日星期三 | 108年1月24日星期四 |
| 第一節 | 9:00│9:50 |  | **．台灣台北地方法**  **院**（A組）．**高等行政法院參訪**（B組） | **．台灣台北地方法**  **院**（B組）．**高等行政法院參訪**（A組） | ．**檢察官帶你看法** **律** |
| 10:00│10:30 |
| 第二節 | 10:40│11:30 | 報到(11:00～12:00) | ．**模擬法庭攻與防** |
| 11:40│12:10 |
| 午休 | 12:10│13:40 | 用 餐 及 午 休 |
| 第三節 | 13:40│14:30 | ．始業式（13:30～14:00）．**法律人的生涯規劃**（14:10～15:20）．相見歡(15:30～17:30) | **．法律電影欣賞** | ．**從幾個案件談法官如何不恐龍~~&人生旅途中的世界觀點** | ．**過來人的經驗談** (13:30～14:50)．結業式及頒發證書(15:00～16:00) |
| 14:40│15:10 | 互動時間 |
| 第四節 | 15:20│16:10 | **．法律電影解析** | ．**迎接法治道路的**  **挑戰** |
| 16:20│16:50 | 互動時間 |

十二、注意事項：

(一)響應環保，煩請參加同學自備環保杯與環保筷。

(二)請備妥雨具及保暖衣物。

(三)不提供住宿。